

证券代码：834840 证券简称：中顺农业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饶河县中顺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概述

（一）变更日期：2020年7月1日

（二）变更前后会计估计的介绍

1.变更前采取的会计估计

房屋建筑物、构筑物折旧年限为20年，机器设备折旧年限为10年。

2.变更后采取的会计估计

房屋建筑物、构筑物折旧年限为40年，机器设备折旧年限为20年。

（三）变更原因及合理性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第十九条，“企业至少应当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应当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为了更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预计净残值更加接近其实际使用情况，适应公司业务发展和固定资产管理的需要，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和使用年限进行了评估。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1年4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

会议，分别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和 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会计估计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2021 年 4 月 3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会计估计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公司根据固定资产实际使用情况进行的合理变更，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意见

2021 年 4 月 30 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会计估计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固定资产实际情况。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五、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以前各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董事会

2021年4月30日